

# 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警示录

## (之一)

### 湖北大学教师梁艳萍社交网络平台发布错误言论被处分

2020年6月20日，湖北大学官网发布消息称，湖北大学文学院教师梁艳萍在社交网络平台上多次发布、转发“涉日”“涉港”等错误言论，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违反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在社会上造成了极为不良的影响。经湖北大学校纪委研究、校党委审议，决定给予梁艳萍开除党籍处分，给予梁艳萍记过处分，取消其研究生导师资格，停止教学工作。

(湖北大学网 2020年6月20日)

### 哈尔滨华德学院教师杨俊杰私收学生赞助费违纪问题

哈尔滨华德学院教师杨俊杰在担任艺术与传媒学院副院长期间，违规向该院三个年级965名学生每人收取10元学校第七届田径运动会赞助费，总计9560元，私自保管并违规报账，查证时仍有2601.2元未上交。杨俊杰受到记过处分，留岗查看，扣罚学期业绩奖金。

(黑龙江网 2019年7月9日)

### 郑州科技学院辅导员叶成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被开除党籍撤销教师资格

2019年2月，郑州科技学院一名24岁女生实名举报该校艺术学

院辅导员叶成婚内出轨，和该学生保持 2 年不正当性关系。学校党委（行政）决定对叶成作出开除党籍、解除劳动合同的处理，按程序撤销其教师资格。河南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决定取消郑州科技学院全年评优评先资格，并在教育系统点名通报。

（教育部网 2019 年 4 月 3 日）

### **上海交大博士生导师倪冰冰辱骂学生被停止教学工作**

中组部第十一批青年千人计划专家、上海交通大学博士生导师倪冰冰被网络曝出在在学术交流群辱骂学生“垃圾，白痴，文盲，写的东西跟屎一样”，向学生强调实验室工作为一周七天，包括周六周日，并称“都是垃圾一样的东西，等把自己锻炼成牛人，再提休息两字！”。上海交通大学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对倪冰冰违反师德师风问题的处理意见指出，倪冰冰确实在指导研究生论文过程中存在言语不当、师德失范问题。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对倪冰冰作出如下处理：其本人立即向当事学生及所在课题组学生当面道歉，并作出深刻反省检查；在全院教职工范围内对其予以通报批评；立即停止其教学工作。

（新华网 2019 年 3 月 25 日）

### **湖南工业大学教师夏训嘉违反师德被撤销教师资格**

2018 年，湖南工业大学商学院教师夏训嘉编造为学生处理好考试舞弊事宜（实际未处理）并垫付运作费的理由向学生索要运作费未果，造成不良影响。夏训嘉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并被撤销教师资格。

格，调离教师岗位。

(湖南省纪委网 2019 年 3 月 1 日)

### **湖南科大工作人员刘俊在论文送审工作中向学生索要现金被处分**

湖南科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工作人员刘俊在办理 2017 年下半年研究生毕业论文送审等工作中，向学生索要现金 9100 元，收取学生论文打印费及聚餐费用 1450 元，涉及金额共计 10750 元。刘俊受到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过处分。

(湖南省纪委网 2019 年 3 月 1 日)

### **北大确认翟天临存在学术不端行为对其作出退站处理**

2019 年 2 月 16 日，北京大学在官方微博发布《关于招募翟天临为博士后的调查说明》(以下简称《调查说明》)称，确认翟天临存在学术不端行为，同意对其作出退站处理。

经调查发现，在翟天临进站材料审核、面试和录用过程中，合作导师、面试小组和光华管理学院存在学术把关不严、实质性审核不足的问题;同时确认翟天临存在学术不端行为。

依据相关规定，北京大学同意光华管理学院 2 月 13 日对翟天临作出退站处理的意见。同时，学校决定对该合作导师作出停止招募博士后的处理，对面试小组成员给予严肃批评，责成光华管理学院作出深刻检查。

同时，北京电影学院官方微博发布了翟天临涉嫌学术不端等问题的调查进展情况说明，学校学术委员会学术道德与学术仲裁委员会组

织校内外专家对翟天临博士研究生在学期间发表在《广电时评》上的《谈电视剧〈白鹿原〉中“白孝文”的表演创作》一文进行了鉴定，认定该文中的一些论述是基于翟天临个人表演艺术创作体验而进行的阐发；文中关键表述使用了其他专家的观点，但未做引用注释说明，存在较为突出的学术不规范、不严谨现象，存在学术不端情况。导师陈澧未能认真履行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论文指导和审查把关等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教育部令第40号）、《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在学位授予工作中加强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建设的意见》（学位〔2010〕9号）、《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教研〔2018〕1号）等相关文件规定，经学校学术委员会学术道德与学术仲裁委员会建议、学位评定委员会投票决定、校长办公会研究同意：撤销2018届博士研究生翟天临博士学位，取消陈澧的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

（中国新闻网、北京电影学院官方微博 2019年2月19日）

### **南京大学梁莹因学术不端行为受7项处分**

2018年12月，中国青年报冰点周刊发表的题为《青年长江学者与她“404”的论文》，曝光拥有众多学术头衔的南京大学社会学院教授梁莹问题。

从学术头衔来看，梁莹是同龄人中的佼佼者。她是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计划等多个人才支持计划的入选者。从南京

化工大学毕业后,她先后在苏州大学和南京大学获得硕士、博士学位,在北京大学和美国芝加哥大学做过博士后研究,并于2009年起在南京大学社会学院任教。

论著是一位学者成长路上的重要垫脚石。梁莹著述颇丰,以她为第一或第二作者的中文文献就超过了120篇。不过在过去几年里,她的这些学术成果陆续被从网上删除了:包括中国知网、万方、维普在内的主要学术期刊数据库中,现在都已检索不到任何她的中文论文;在那些期刊官网上,对应页码处也已无法查看。一家学术平台上仍能检索到论文条目,但页面已显示“404”(无法查看)。

梁莹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违反学术规范,研究生在读期间抄袭、重复发表多篇论文,使用抄袭的论文作为自己的成果,在职称申报中弄虚作假。南京大学依据《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文件精神 and 规定,给予梁莹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行政记过处分、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调离教学科研岗位、终止“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聘任合同、报请上级有关部门撤销其相关人才计划称号和教师资格,同时追究学校有关院系、部门及相关人员责任。

(中青在线2018年12月15日)

### **厦门大学教师周运中在微博发表错误言论被解聘**

2018年9月1日,厦门大学官网发布消息称:人文学院历史系助理教授周运中无视学院的教育帮助,以“东海道子”的网名在微博

上多次发表错误言论，歪曲历史事实，损害党和国家形象，伤害国人感情，逾越师德师风底线，在社会上造成了极坏影响，与厦门大学教师的身份严重不符。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及《厦门大学教师职务聘任条例》，学校研究决定解除与周运中的聘用关系。

(厦门大学网 2018 年 9 月 1 日)

### **西安美院樊雨副教授获奖作品抄袭被辞退**

2018 年 4 月，网络曝出西安美术学院副教授樊雨获德国红点奖至尊奖作品《露天影院国家博物馆海报系列》涉嫌抄袭英国插画师作品。西安美术学院随后成立专项工作调查组展开调查。4 月 26 日，经西安美术学院学术委员会召开专门会议，认定了樊雨的抄袭行为。并提出处理意见报学院审定；校职称改革领导小组也召开专项会议，形成取消樊雨副教授职称待遇的意见并报学院审定。4 月 27 日，西安美术学院做出了如下决定：

取消樊雨副教授任职资格；撤销并收回樊雨因该获奖作品取得的所有奖励、奖金；决定辞退樊雨，解除西安美术学院与樊雨的人事代理劳动合同。

(中国青年网 2018 年 4 月 29 日)

### **中南大学教师陈明严重违反师德师风要求被处分降低岗位等级**

2017 年 10 月 26 日，中南大学学生集体实名举报《马克思主义

基本原理概论》授课教师陈明有关问题。经审查，2013年至2017年期间，陈明与马克思主义学院、建筑与艺术学院、湘雅护理学院、湘雅口腔医学院等授课学院多名女学生通过短信或社交软件添加好友，在课后甚至深夜跟女生私聊与课程无关的内容并要求对方提供照片，言语暧昧猥亵，存在与女生单独外出看电影、与女生单独在KTV排练节目等行为。陈明违反教师课堂教学行为规范，延迟录入学生考试成绩，在课堂上公开讲述其恋爱经历和以前的学生给其送礼物等与授课无关的内容，导致学生在不情愿的情况下为其送礼。中南大学根据相关规定，给予陈明留党察看（一年）处分，并降低岗位等级，由中级二级降为中级三级。

（中南大学网 2018 年 1 月 30 日）

### **本科生伪造博士证书做博后出站后又当上了教授**

龚伟是西北大学的本科毕业生，有一天他脑洞大开，换了个“龚建国”的名字并拿着伪造的复旦大学博士毕业证书先后在重庆和成都的两所大学做了博士后，出站后又被四川理工学院聘为教授。

媒体报导，“为了让‘龚建国’安心工作，早出成绩，四川理工学院除了按教授标准发给他工资外，还为其提供了一套 180 平方米的住房”，并“配套了几十万的科研经费”。此外，“龚建国”还创办并主编一份英文期刊，并体面地开始了自己的教授生活。

半年后，“龚建国教授”与自己带来的助手发生了矛盾，不满待遇问题的助手向学院揭发了“龚建国”文凭造假事宜，学院立即向警方报案。后来，警方以涉嫌伪造、私刻印章对“龚建国”予以刑事拘

留。

此事已经过去了十几年，但是假博士“龚建国”正儿八经地成为两所高校的博士后，并成为当年自贡市引进的6个博士生中唯一拥有双料“博士后”经历的“人才”，享受着四川理工学院的教授待遇，这波操作还真是让人跌碎了眼镜。

(社科院 2018 版《反腐倡廉蓝皮书：中国反腐倡廉建设报告 NO. 8》)

### **哈尔滨师范大学教师何长波收受学生礼金和批阅试卷中失职舞弊被调离教学岗位**

黑龙江省纪委驻教育厅纪检组通报：哈尔滨师范大学体育科学学院教师何长波在 2016-2017 学年《体育统计学》课程考试及补考期间，收受 2015 级 30 余名学生钱款累计 8000 元；在批阅补考试卷过程中，制定标准答案错误，为个别学生填写考题答案，指使学生到办公室修改试卷答案，评分尺度和标准不统一。2017 年 10 月，何长波受到留党察看一年、降低一级岗位等级处分，并调离教学岗位，违纪问题所涉钱款全部上缴。

(黑龙江省教育厅网 2017 年 12 月 19 日)

### **山东建筑大学教师邓相超微博发错误言论被停止校内一切教育活动并受到行政记过处分**

2017 年 1 月 5 日，中共山东建筑大学委员会发布《关于邓相超错误言论行为的处理意见》，该校艺术学院副院长、教授邓相超多次



在其新浪个人微博中贴发错误言论，性质恶劣，问题严重，影响很坏。

经山东建筑大学党委研究决定，对邓相超作停职检查处理，待山东省政府参事解聘，山东省政协常委免职后，依法依规办理退休手续，并责令其在定范围内做出深刻检查，停止其在校内的一切教育教学活动，不得以山东建筑大学教师身份从事各类社会活动。依规给予邓相超相应行政处分。2017年1月5日，山东省政府解聘邓相超的省政府参事职务。

(澎湃新闻 2017年1月7日)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公布科研不端行为处理结果**

2016年12月12日上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基金委)在京召开2016年“捍卫科学道德反对科研不端”通报会，通报了2015-2016年查处的科研不端行为典型案例，并公布了查处的61分科研不端行为案件处理决定。

据悉，基金委还通报了自2015年-2016年11月底接受日常举报案件、专项案件及主动核查案件共计382件，监委会办公室人员逐项认真初核，认真分析举报内容和线索，对其中208件案件启动调查程序。基于调查结果，基金委监督委员会审议案件113件，处理相关责任人172人，处理相关依托单位9个。

此次对外公布的61分科研不端行为案件处理结果中，多所高校科研工作者因论文存在篡改通讯作者、篡改作者顺序、随意删除共同作者、数据造假、抄袭剽窃他人发表的论文等被通报批评，给予取消项目申请资格一至七年不等处罚。

(科学网 2016 年 12 月 12 日)

### **东北农业大学教师刘骞著作严重抄袭被停止硕导师资格**

2014 年 5 月下旬，成都调味品行业资深人士斯波向成都商报反映情况称，东北农业大学食品学院的老师刘骞当年出版发行的《麻辣食品生产工艺与配方》(简称《生产工艺》)一书，涉嫌严重抄袭 2011 年 2 月出版发行斯波的著作《麻辣风味食品调味技术与配方》(简称《调味技术》)，不但内容大量雷同，甚至斯波著书中的一些差错，也被《生产工艺》照抄不误。

此事经《成都商报》报道后，东北农业大学食品学院院长江连洲与斯波取得联系，并代表校方向其通报了该校关于给予刘骞的处分决定。

《东北农业大学关于给予刘骞的处分决定》中称：教师刘骞主编的《麻辣食品生产工艺与配方》存在严重的抄袭问题，根据国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和东北农业大学《学术道德行为规范》的相关规定，经学校党委办公会研究决定给予刘骞行政记过处分；取消两年内申聘高一级专业职务的资格；停止研究生导师资格；停发当年全年津贴和年终奖金。

(成都商报 2014 年 6 月 18 日)

### **北京化工大学教授陆骏盗用他人文章并伪造履历被开除**

2012 年 7 月，北京化工大学发布公告：经调查核实，该校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陆骏盗用他人学术文章并伪造履历，属严重学术不

端行为，决定予以开除。此前他已被取消国家“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资格。

2011年11月，39岁的陆骏成为该院教授，2012年3月入选国家第二批“青年千人计划”，可获中央财政人民币50万元的一次性补助及其他工作条件和生活待遇。他发布的一份“招聘启事”遭网友质疑，“打假斗士”方舟子随后在微博中跟进揭露，发现其主要论文、学历及工作经验，均假冒国外同名（姓名拼音字母相同）学者，实施“移花接木”之术骗取名利。

北京化工大学发布的“关于给予陆骏行政纪律处分的决定”中表示，陆骏本人已承认造假。公告称，根据学校有关规定，经学校学术道德委员会、教职工行政纪律处分委员会讨论，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给予陆骏开除处分，解除聘用合同。

（京华时报2012年7月29日）

### **四川大学李小光著作抄袭他人成果被解聘并受多项处分**

2011年8月初，四川大学接到台湾苏建州先生的举报，称本校道教与宗教文化研究所李小光副研究员所著的《中国先秦之信仰与宇宙论：以〈太一生水〉为中心的考察》（巴蜀书社2009年5月1日出版）一书中，第八章内容严重抄袭了台湾师大郑倩琳在2003年6月发表的硕士学位论文《战国时期道家之宇宙生成论》。

接到举报后，四川大学立即启动相关程序，责成学校社科处进行调查，并由学校学术委员会学术道德监督委员会组织专家对李小光的著作进行鉴定。鉴定成员包括2名校内专家和1名校外专家。经专家

的认真鉴定，一致认定李小光抄袭属实。学校学术委员会学术道德监督委员会和校务会研究决定，给予李小光如下处分：

解除对李小光的副研究员聘用，取消其研究生导师资格；给予李小光开除公职留用察看（察看期一年）的行政处分；撤销李小光已申报立项的 2010 年度四川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研究专项（哲学社会科学）项目——杰出青年基金项目，并追回拨款；建议四川省社科联撤销李小光因《中国先秦之信仰与宇宙论：以〈太一生水〉为中心的考察》一书获得的一切荣誉和奖项，并追回全部奖金。

为严肃党纪，经中共四川大学纪律监察委员会讨论通过，并报经中共四川大学党委常委会讨论同意，决定给予李小光开除党籍的党内处分。

（四川大学官网 2011 年 9 月 21 日）

### **西安交通大学李连生教授学术成果造假被解聘**

2007 年 12 月，在 2007 年高等学校学技术奖公示期间，西安交通大学陈永江等 6 名老教授实名举报能动学院教授、原博士生导师李连生在申报“往复式压缩机及其系统的理论研究、关键技术及系列产品开发”获奖项目中存在造假、侵占他人学术成果进行拼凑和包装等严重学术不端问题。

学校通过校学术委员会及有关部门对举报内容展开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学校于 2008 年 3 月致函教育部，建议撤销授予该项目 2007 年度高等学校科学技术奖；随着对李连生其他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与核实，2009 年 4 月免去其流体机械及压缩机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副主

任职务；2009年12月，针对李连生相关学术不端问题，校学位委员会决定免除其博士生导师资格，取消其教授职务，并解除其教师聘用合同。

(中新网 2010年3月21日)

## 学术不端问题专评两篇：

### 花钱当“挂名主编”让学者斯文扫地

胡印斌

据《北京青年报》报道，部分高校教师为评职称，争相购买图书专著的“挂名权”。围绕着图书专著的“挂名权”，一条灰色的利益链已经形成。

从内容代写、主编挂名到代购代销，都有人专门负责。

这样的做法，无疑是对学术道德的亵渎。然而，有不少人对教师买论文、抄袭乃至做“挂名主编”抱有同情之理解，认为在当下的职称晋升机制之下，教师们这样做也是情非得已。甚至有人认为：既然许多人或明或暗都在这样搞，又何必顾忌脸面和荣誉呢？

平心而论，当下的职称评价体系对论文、专著的要求过于严苛，确实有待改进。然而，我们主张放松职称评价的论文专著要求，并不意味着允许教师学者滥竽充数乃至欺世盗名。论文也好，专著也好，必须要有相应的学术水准，以学术垃圾替代真正的研究成果，在任何制度下都是无法容忍的。以此为理由为当“挂名主编”的做法辩护，无疑是十分荒唐的。

面对确凿无疑的错误做法，我们决不能以“法不责众”为由熟视无睹。

“大家都买论文”，并不是一条有效的辩护理由，而只能说明某些高校教师的无耻已经达到了一种“集体共谋”的程度。这样一群论文“窃贼”，对自己的做法不以为耻、反以为荣，还堂而皇之地在那里为人师表，教育学生要诚实守信，根本就是学术界的耻辱。学术研究不是生意，如果让这样的人混入高校教师队伍，无疑是教育的悲剧。在“挂名主编”这个问题上，让人触目惊心的调查结果表明：从教师的个人操守到制度的栅栏，所有的环节全部失守。若想斩断署名权买卖的灰色利益链，就需对各个环节都进行“加固”。

首先，在学术界，每个人都应坚持“有所不为”的底线观念：既然投身学术，就应该对得起自己的初心。个人不能总是把学术不端的问题推给“环境”，个人的良知和学术道德，应该是防御学术不端行为的第一道关口。在这一方面，我们要做到“两手抓”，一方面，对于仍在攻读学位的青年学者，应大力进行学术伦理方面的教育，另一方面，对于已经取得教职的学者，高校也应加强监管。

其次，构建严密的学术审核机制也很有必要。论文发表、专著出版应当依从学术的标准，而非个人晋升的需要。香港大学教授徐国琦在其学术自传《边缘人偶记》中写道：“在西方要出版专著不容易，尤其是在大学出版社出书更难。因为著名的大学出版社，不管是他们约请的稿子，还是自己投稿的，首先要得到至少两位审查者的匿名推荐才能出版。两位匿名审查者是由出版社自己找人，作者并不知情。”

这样的制度,值得我们借鉴。

(中国青年报 2018 年 1 月 3 日)

## 学术不端的毒瘤正向本科生蔓延

王钟的

“埃实扬华奖章”被视为西南交通大学学生个人的最高荣誉。11月24日,在“埃实扬华奖章”评选答辩会结束后,网上就流传出该校建筑与设计学院2013级城乡规划班学生的实名举报信,信中称:该班学生、“埃实扬华奖章”候选人李某,利用制度漏洞,借淘宝便利发表论文、获取专利,并在举报信中列数李某“学风不正、评奖不信”等多项问题。

西南交通大学经调查后,决定取消李姓同学本次“埃实扬华奖章”评选资格,并在其官方微信公众号上回应:学校始终反对任何形式的学术造假行为,也要给犯错的年轻人一个纠正错误、改过自新的机会。

与许多被媒体曝光的学术不端事件不同,这次的当事人是本科生,并非学校教师或研究生。据报道,李某的一篇论文对比涉嫌抄袭论文的重复率达90%以上,甚至利用PS技术更改绩点信息截图以获取成绩,这样的恶劣行为,引发了同班同学的极大愤慨,所以才有了集体举报。

由于本科生人数众多,对其科研评价缺乏制度化、严格化,导致一些本科生钻空子、捞名誉、赚资本。虽然本科生不以科研为主业,却是科研的后备军,本科期间的成绩决定了一个人有没有好的科研基

础，能不能进入好的学校、科研机构深造。由此可见，对本科生的学术诚信监督不是小事，更不能高举轻放。

与其坐等举报，不如主动出击。学校应加强制度设计，将学术监督工作下沉到本科阶段。让所有学生在学习过程中感受到公平，营造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不让坏环境扭曲人的价值观与情感关系，符合人们对大学教育的基本期待。

(中国青年报 2016 年 11 月 30 日)